

富民县政协提案答复清单

(富民县消防救援大队)

关于对富民县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5号提案的答复

周绍吉、陈思帆 (委员/集体):

关于加强基层消防力量建设的建议提案收悉,现就提案办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:

办 理 结 果 清 单	建议一	强化责任落实。各级各部门要切实抓好目标任务的落实,实行消防工作问责制,严格考核奖惩。对工作措施不落实、人员不到位、装备和设施建设滞后、管理不力造成恶性火灾事故的,要坚决依法追究有关单位和领导的责任。
	当年完成事项	在县委、县政府领导的关心和县级各部门、各镇(街道)的支持配合下,全县“5镇2街道”消防工作站已全部挂牌成立并实体化运行;款庄投入15万元对原计生站用房进行修缮改造,赤鹫投入10万元对原水务站业务用房进行修缮改造,罗免镇对原林业站扑火队用房,散旦镇对原财政所进行改造,为政府专职消防队解决独立营房;大队对照建设标准,完成营区标识和相关库室器材装备、办公设备、人员等调整配置。目前,款庄、赤鹫两个政府专职消防队已经按时通过省消防救援总队验收,并已获得相关补助经费。2024年6月30日前,罗免镇、东村镇、散旦镇“一队一站”完成总队达标验收。
	当年推动工作	加强请示汇报,将“一队一站”建设任务纳入政府政务督察,并作为各镇(街道)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的重要考评指标;同时,县消防安全委员会将与各镇(街道)签订《2024年度消防安全目标管理责任书》,进一步督促各镇(街道)严格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,有序推进“一队一站”建设和验收任务。
	明年待落实事项	按照《关于印发加强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和《云南省消防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(2024-2026年)》要求,真正建好管好用好“一队一站”。

建议二	加强消防救援队伍建设。依托镇、街道派出所建立一支多元化、综合型治安巡逻消防救援队伍，队员可由派出所民警、治安协管员、森林消防扑火队、民兵及消防志愿者组成。按期组织专业知识培训，提高实战能力，充分发挥就近、快速优势，做到防患于未然，化解于萌芽。
当年完成事项	各镇（街道）均已成立消防工作站和专职消防队，“一队一站”实际24小时驻勤，他们“一专多能、一队多用”。2024开年至今，已经完成队员入驻的四个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共接警出动103起（全县近200起），占总警情的51%，独立处置警情97起占比达94.17%，在充分发挥就近快速反应“打早、灭小”，家火山火一起灭；同时服务群众，抗旱送水、清淤排涝，深入村庄、学校开展消防检查指导培训。
当年推动工作	召集消安委成员单位和各镇（街道）负责人，组织召开基层消防力量建设工作协调会，协商综合执法队伍、森林扑火队等基层综合力量整合相关事宜。
明年待落实事项	有效整合综合执法队伍、森林扑火队等力量，依托“市县乡”三级消防救援力量成立综合救援队伍，构建基层末端治理“大安全”格局。
建议三	加强消防救援经费保障。将消防力量建设所需经费按规定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给予保障。优先安排消防车辆、救援设施、设备、常规器材等专项资金，对执行重大临时任务所产生的装备物资消耗给予补助。依据相关文件，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，应不低于本地区事业单位职工平均工资水平；享受与事业单位职工相当的福利待遇，按照规定购买“五险一金”；伙食费、被装费应参照国家队消防员标准执行；车辆、器材装备、营房建设等业务经费，纳入县（市区）或乡（镇）政府予以保障。
当年完成事项	目前，大队抽调13名消防站专职消防员已派驻各镇政府专职队24小时驻勤；实发工资5000元（含五险）左右，现已严重挤占业务经费补上级巡察审计指出问题，并要求整改。
当年推动工作	大队已就专职消防员保障标准低的问题与县财政进行汇报，提请提高保障标准并争取将各镇街政府专职消防员工资、伙食费及个人防护装备等所需经费纳入财政预算；目前，尚未答复。

明年待落实事项	加强请示汇报力度，积极争取有关部门支持，通过整合基层综治力量、集中防灾减灾救灾等经费资源，强化保障、配齐专职消防队人员，真正建好管好用好“一队一站”。		
附件清单：（现场协商照片）			
			
补充说明：无  富民县消防救援大队 日期：2024年6月24日			
提案办理结果： <u> A </u> 类 （A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已经解决或部分解决；B类为提案所提问题列入计划逐步解决；C类为提案所提问题目前无法解决或留作参考。）			
联系人	蒋长征	联系电话	13577181709

